

# 太湖县天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天景华庭北区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专家意见

2022年5月2日，太湖县天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太湖县组织召开了太湖县天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天景华庭北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会。参加会议的有安徽省智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安徽威正测试技术有限公司（监测单位）等单位代表共6名，会议邀请3名专家参加。会议成立了验收组，组织对该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在听取建设单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对项目环保竣工验收相关内容汇报后，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及现场检查情况，专家意见如下：

## 一、现场检查情况：

1、现场核查资料，项目于2018年4月编制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原太湖县环境保护局于2018年5月25日对报告表予以批复，项目于2018年6月开工建设，2022年3月竣工。

2、现场核查，项目实际建设6栋住宅楼、2栋2层沿街商业楼。

3、现场核查，项目废气防治措施：引风机、排烟暗道；地下车库排放的汽车尾气设置排风换气系统。

4、现场核查，项目废水防治措施：隔油池、化粪池。

5、现场核查，项目噪声防治措施：隔声、吸声、绿化吸收等，应进一步加强噪声防治管理，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完善噪声防治措施。

6、现场核查，项目固废防治措施：垃圾箱。

## 二、验收监测报告主要问题：

1、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中“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格式和要求，完善项目验收报告内容。

2、完善竣工相关图件资料，规范平面布置图，补充小区废水及雨水流向示意图等，核实环保投资，完善和规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 三、企业验收意见中重点关注以下内容：

(1)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中“验收意见”编制格式和要求，编写项目验收报告。

(2)明确项目开工与竣工时间、调试运行时间、排污许可证申领情况、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情况。

(3)说明环保组织机构、污染治理设施管理岗位责任制度和维修保养制度建设情况。

(4)明确环境监测计划，明确企业开展自行监测要求。

四、按要求编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文件，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的实施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

五、建议：

- 1、企业应切实落实环评、环评批复及相关验收要求。
- 2、应进一步加强现场管理，应按环评要求完善小区废水、废气、固废、噪声防治措施，规范雨污分流。
- 3、企业应进一步健全环保组织机构，完善各项环境保护规章制度和环境保护基础台账、档案，明确各岗位环保责任，加强管理，强化日常运行监管。
- 4、根据企业环境信息公开要求，应进一步加强与项目区域公众的沟通，强化信息公开，主动接受社会监督，保障公众对项目运行的环境影响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专家组长：李林

2022年5月2日